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sAsia Holdings Limited

喆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9)

**執行董事退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及
建議變更董事會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謹此公佈：

- (1) 執行董事黃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執行董事一職；
- (2) 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委任朱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3) 於黃女士退任執行董事及待朱先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黃女士亦將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而朱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退任

喆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執行董事黃雪夏女士（「黃女士」）已知會本公司，彼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輪席退任執行董事職位，並決定不會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黃女士將因此退任執行董事，由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黃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與退任有關的任何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黃女士在服務本集團期間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根據細則第98(1)條，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委任朱健恒（「朱先生」）為執行董事。朱先生之建議委任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倘獲批准，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朱先生的簡歷如下：

朱先生，47歲，為內容副總裁。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設計經理，直至二零零三年三月為止。彼自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調任為本公司設計及製作總監。朱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擔任內容副總裁。朱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在香港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子工程學。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上述委任，本公司將與朱先生訂立服務協議，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獲得股東批准日起生效。朱先生之委任初步為期3年，並須根據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及重選。朱先生將可享有由本公司酬薪委員會在參考朱先生職能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後釐定之董事袍金。

朱先生乃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控股股東」）之一的劉國柱先生之內弟，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的朱麗琼女士之胞弟。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於4,742,12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朱先生並無(i)在過去三年內曾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ii)於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關於朱先生的其他資料，且並無沒有任何關於朱先生的擬議任命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建議變更董事會委員會組成

於黃女士退任執行董事及待朱先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黃女士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而朱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代表董事會
喆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世昌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國柱先生、朱麗琮女士及黃雪夏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日昕先生、雷百成先生及潘智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汝昌先生、冼栢昌先生及王子聰先生。